

【旭信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

目錄

壹、簡明年報.....	2
一、營運綜合分析報告	2
一、公司簡介.....	2
二、業務狀況.....	2
三、財務狀況.....	2
四、重大營運事件.....	2
二、發電業之年度供電報告	3
表 2-1 裝置容量	3
表 2-2 發電量	4
表 2-3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	6
表 2-5 機組停機容量	7
三、發電業之年度售電報告	8
表 3-1 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	8
表 3-2 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之售電量	9
四、收支實績比較表	10

壹、簡明年報

一、營運綜合分析報告

一、公司簡介

旭信電力為環球晶圓所投資成立之子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21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 億 7,800 萬元，註冊於經濟部中部辦公室，主要經營項目為發電服務。旭信電力旗下宜蘭廠電站於 110 年 07 月 27 日已完成併聯發電，建置完成後自 111 年每年約可貢獻超過 150 萬度發電量。

二、業務狀況

112 年發電狀況如下：

毛發電量 1,752,079 度，

淨發電量 1,744,442 度；

三、財務狀況

112 年度營業收入狀況如下：

營業收入 10,609 仟元，

營業支出 13,274 仟元，

營業收益 -2,665 仟元，

稅後盈餘 -835 仟元。

四、重大營運事件

無。

二、發電業之年度供電報告

表 2-1 裝置容量
112 年度

能源別	電廠/發電站名稱	機組別	本年度 實績值(瓩)(A)	上年度 實績值(瓩)(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合計
太陽能	旭信電力宜蘭廠	1 號機	1474.2	1474.2	0	
合計			1474.2	1474.2	0	

備註：

1. 能源別 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2. 機組別 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3.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4.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表 2-2 發電量

112 年度

(1)毛發電量、廠用電量

能源別	電廠/發電 站名稱	機組別	毛發電量			廠用電量			備註
			本年度實績 值(度)(A)	上年度實績值 (度)(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本年度實績 值(度)(C)	上年度實績值 (度)(D)	年度差異比較 (C/D-1)*100	
太陽能	旭信電力 宜蘭廠	1 號機	1,752,079	418,839	318	7,637	2,933	160	
合計			1,752,079	418,839	318	7,637	2,933	160	

備註：

1. 廠用電量係指發電所內用電，即發電廠因運轉發電機所消耗於各項附屬設備之電能。
2. 能源別 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3. 機組別 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4.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5.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2)淨發電量、自用電量

能源別	電廠/發電 站名稱	機組別	淨發電量			自用電量			備註
			本年度實 績 值	上年度實績值 (度)(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本年度實績 值(度)(C)	上年度實績值 (度)(D)	年度差異比較 (C/D-1)*100	
太陽能	旭信電力 宜蘭廠	1 號機	1,744,442	415,906	319				
合計			1,744,442	415,906	319				

備註：

1. 自用電量係指廠商自行生產，使用於發電所之外，所有其他用途的電量，包括生產設備、辦公室、倉庫、其他附屬或輔助設備等（即不含發電所內用電）。
2. 能源別 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3. 機組別 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4.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5.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表 2-3 發電設備運作情形

112 年度

(1)容量因數、可用率、最大出力值

能源別	電廠名稱	機組別	容量因數			可用率			最大出力值			備註
			本年度實績值(%) (A)	上年度實績值(%) (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本年度實績值(%) (C)	上年度實績值(%) (D)	年度差異比較(%) (C/D-1)*100	本年度實績值(%) (E)	上年度實績值(%) (F)	年度差異比較(%) (E/F-1)*100	
太陽能	旭信電力宜蘭廠	1 號機	13.57	9.70	39.82	99.84	100.00	-0.16	85.01	83.21	2.16	
合計			13.57	9.70	39.82	99.84	100.00	-0.16	85.01	83.21	2.16	

備註：

1. 能源別 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2. 機組別 欄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3. 若為水力電廠或小型電廠，請於備註註明，並免按機組別填報。惟若電廠包含不同能源別機組，則仍需以機組別填報。
4. 須包含試運轉期間之發電機組。

表 2-5 機組停機容量

112 年度

機組名稱	停機事由 (填報代碼)	本年度		下年度	
		停機 裝置容量	停機期間	停機 裝置容量	停機期間
旭信電力宜蘭廠	K7	70.2	2023/7/11 08:29 ~ 2023/7/19 10:49		
旭信電力宜蘭廠	K6	1474.2	2023/11/27 08:00 ~ 2023/11/27 11:30		

備註：

- 當機組或電廠遭遇計畫性停機（例如大修）與非計畫性停機（例如機電事故）等非正常運轉或待機狀態時，需記錄填報。
 - 機電事故定義：「發、輸、變設備不論待機或運轉中發生不意之障礙，不能正常啟用或不能正常運轉而需停用時，一律列為事故。但發現設備運轉情況異常尚可繼續運轉而不影響設備安全，經主管處轉洽電力調度處同意安排停用檢修者或由電力調度處安排提前停用檢修者不列為事故，強迫跳脫仍算事故。」
- 機組名 位，請依照電業管制機關所核發電業執照上之機組名稱填寫。
- 停機事由 欄位請依下列運轉情況填報代碼：

代碼	運轉情況	代碼	運轉情況
K 1	併聯	K13	線路工作
K 2	解聯	K14	指令試運轉
K 3	待機	K15	電力潮流限制
K 4	跳脫	K16	外因跳機
K 5	減載	K17	核一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6	檢修，保養	K18	核二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7	故障	K19	核三附屬設備全黑、起動氣渦輪機試機
K 8	竣工試運轉	K20	設備超載
K 9	乾燥運轉	K21	試運轉
K10	大修	K22	爐管破
K10A	大修逾排程	K23	LNG 用量限制
K11	單獨運轉	K24	中油 LNG 管路檢修
K12	線路故障	KK	其他

三、發電業之年度售電報告

表 3-1 售予公用售電業之售電量

112 年度

能源別	本年度實績值 (度)(A)	上年度實績值 (度)(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旭信電力宜蘭廠	306,442	415,906	-26.32
合計	306,442	415,906	-26.32

備註：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抽蓄水力、火力（須區分燃煤、燃油、燃氣）、核能、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四、收支實績比較表

(1) 收支實績比較表

112 年度

項 目	本年度實績數 (A)	去年度實績數 (B)	年度差異 (A-B)
1. 營業收入			
電業收入	10,609,360	7,881,494	2,727,866
其他營業收入			
2. 營業支出	13,274,473	10,242,810	3,031,663
營業成本	9,293,893	7,309,061	1,984,832
營業費用	3,980,580	2,933,749	1,046,831
3. 營業收益(1-2)	-2,665,113	-2,361,316	-303,797
4. 稅後盈餘	-835,252	-1,465,715	630,463

備註：發電業如扣除再生能源收入後之純益超過實收資本額 10%，則另需編製下表(2)調整後之收支實績表。若為再生能源發電業則免附。